

##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星期四）上午十时在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20 号大街 199 号公司办公楼二楼行政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提前 5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根据《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公司在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时间前，可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置换先行投入的资金。自 2021 年 3 月 13 日至 2021 年 10 月 08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合计为 110,222.28 万元，本次拟置换金额 110,222.2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额 (万元)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万元)	拟置换金额 (万元)
年产 180 万片集成电路用 12 英寸硅片	228,800.00	80,435.24	80,435.24
年产 72 万片 6 英寸功率 半导体芯片技术改造项目	78,422.00	6,029.65	6,029.65
年产 240 万片 6 英寸硅外 延片技术改造项目	62,778.00	23,757.39	23,757.39

合计	370,000.00	110,222.28	110,222.28
----	------------	------------	------------

上述情况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1]7848号)进行鉴证。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立昂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0）。

特此公告。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0日